

温县招贤乡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招贤乡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把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内容来抓，坚持以《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为工作准则，严格按照八项制度做好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和程序，并做好材料送交，公开信息保密审查，信息更新发布等工作。

1.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根据《条例》规定，我乡始终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除涉密等不应公开的信息外，在职责范围内，主动或依申请公开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实施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的依据、条件、程序以及行政机关认为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行政处罚决定等政府信息。

2.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乡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及时答复0件，予以公开0件。全年本机关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在全年的公开信息中，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发生。

3.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乡党政主要领导高度重视，成立专门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党委副书记为牵头责任人，各分管副职分工抓的责任机制，明确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班子成员定期不定期研究政务公开工作，解决实际问题，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乡采用多种形式，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通过温县人民政府网、今日温县、温县发布县级平台以及展板、微信工作群、三务公开栏乡级平台等多种形式公开政府信息，确保群众及时准确掌握政府相关政策及工作动态。

5.监督保障方面

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举报热线，接受公众对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评价与建议。二是定期召开涉及信息公开相关科室的培训会，通过云视讯、现场开会、业务大比武等多种方式，灵活开展业务指导和实务培训，打造专业化的政务公开队伍。2022年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2年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高效。

(二)改进措施

- 一是统一共识，努力规范工作流程。进一步梳理我乡以及具有依法行使行政职权的乡直单位所掌握的政府信息，及时提供，定期维护，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公众能够方便查询。
- 二是认真梳理，逐步扩大公开内容。进一步梳理政府信息，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进一步落实工作机制，建立健全考评机制，确保信息更新及时有效。

三是多措并举，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不断拓展公开渠道，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特别把公众关心、社会关注、公共利益等大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需要报告的事项